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纪 检 监 察 简 报

2019 年第 1 期

总第 34 期

中共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 5 月 31 日

本 期 要 目

▲ 上级会议文件精神

- 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明确今年八大任务
- 聚焦突出问题 精准纠治“四风”
- 从 100 个典型问题看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 我省召开推进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动员部署会
- 省教育厅召开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暨“清廉学校”建设推进会
- 集团公司召开 2019 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
- 省机电集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 工作动态

- 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学院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暨清廉校园建设推进会
- 学院党委召开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
- 工作简讯：
学院纪委组织开展两个《手册》学习宣贯活动
学院党委开展“廉政宣传与警示教育月”活动

▲ 廉洁课堂

- 突出新标准 把从严要求贯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

▲ 廉政文化

- 沉于乐者洽于忧
- 无我之境界 为民之情怀

上级会议 文件精神

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明确今年八大任务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至13日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全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回顾2018年纪检监察工作，总结改革开放40年来纪检监察工作经验，部署2019年任务，审议通过了赵乐际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努力实现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工作报告。

全会提出，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纪检监察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执纪执法贯通、有效衔接司法，取得全面从严治党更大战略性成果，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努力实现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确保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落实到位，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全会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一以贯之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一以贯之坚定践行“两个维护”，一以贯之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方针和要求，把握“稳”的内涵、强化“进”的措施，持续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使各项工作思路举措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

第一，持之以恒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边实践边学习，坚持学懂弄通做实，在学深悟透、务实戒虚、整改提高上持续发力，把教育成果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砥砺党性心性、忠诚履职尽责的思想自觉和实际行动。

第二，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强化对践行“四个意识”，贯彻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情况的监督，督促党员领导干部把“两个维护”落实在实际行动上。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化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成果，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敷衍塞责、出工不出力等问题。修订《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第三，创新纪检监察体制机制，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

领导，建立健全查办腐败案件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的工作机制。履行对党委全面从严治党的协助职责，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分类施策推进派驻机构体制机制创新，提高派驻监督全覆盖质量。持续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把增强对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的监督全覆盖、有效性作为着力点，把法定监察对象全部纳入监督范围，健全和完善监督体系。

第四，做实做细监督职责，着力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探索创新、实现突破。把日常监督实实在在做起来、做到位，形成监督与接受监督的浓厚氛围和良好习惯。坚持问题导向解决党风问题，持续督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个节点一个节点盯住，坚持不懈，化风成俗。认真执行党纪处分条例，严格依法行使监察权，贯通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使监督常在、形成常态。

第五，持续深化政治巡视，完善巡视巡察战略格局。统筹安排常规巡视、专项巡视、机动巡视，把巡视巡察与净化政治生态相结合，与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相结合，与解决日常监督发现的突出问题相结合，增强监督实效。持续夯实整改主体责任，完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加强整改日常监督的工作机制。加强对省区市巡视巡察工作的领导和指导督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在基层见到实效。

第六，有力削减存量、有效遏制增量，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部门和行业的监督，加大金融领域反腐力度，依法查处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坚决防范利益集团拉拢腐蚀领导干部，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深度参与反腐败国际治理，一体推进追逃防逃追赃工作。发挥中央和各级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增强反腐败工作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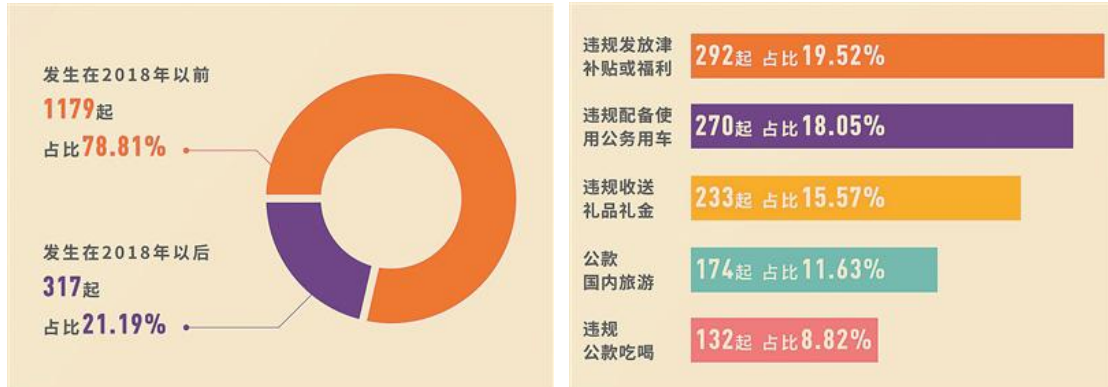
第七，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深入推进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以作风攻坚促进脱贫攻坚。开展民生领域专项整治，聚焦群众痛点难点焦点，解决教育医疗、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严查基层干部违纪违法行为，严查黑恶势力“保护伞”，严查“村霸”、宗族恶势力和黄赌毒背后的腐败行为。

第八，按照政治过硬、本领高强要求，从严从实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带头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带头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带头建设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优化干部结构，提高素质能力。加强作风和纪律建设，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把执纪执法权力关进制度笼子。对执纪违纪、执法违法者“零容忍”，坚决防止“灯下黑”，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其他各方面监督，严格约束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打造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的纪

检监察铁军。

聚焦突出问题 精准纠治“四风”

——对 1496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的分析



当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呈现什么样的新态势？我们以党的十九大以来（截至2019年2月15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通报的149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为样本分析，进行全面梳理。

一、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效进一步凸显

从违纪行为发生时间看，149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中，违纪行为发生在2018年以前的有1179起，占通报总数的78.81%；发生在2018年以后的有317起，占总数的21.19%。

违纪问题增量减少表明，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愈抓愈深入，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拓展落实，奢靡享乐歪风基本刹住。

增量和存量是一枚硬币的两面。违纪行为发生在2018年以前的比例较高表明，减少存量的任务依然艰巨。

二、过半数涉及单位一把手，警醒我们必须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抓作风建设，关键在党员领导干部。数据显示，149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中，过半数涉及单位一把手。以2018年12月通报的161起案例为例，98起涉及单位一把手，占60.87%。这警醒我们，纠“四风”必须紧盯“关键少数”。同时，要使党的作风全面好起来，必须发挥各级领导干部带头作用。

149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中，乡科级及以下干部占比超过九成。究其原因，一方面，是基层党员干部基数较大，特别是监察体制改革后，监察对象范围扩大；另一方面，也说明压力向基层传导不够，“上紧下松、逐级递减”现象仍然存在。

值得注意的是，通报案例中，97名领导干部被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这些干部被问责，进一步推动了作风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落实。

三、既有老问题，也有新动向，纠正“四风”任重道远

总体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虽然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我们也要清醒看到，由于社会习俗、现实利益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防止问题反弹、治理隐形变异新问题的任务依然艰巨。

从违纪类型来看，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公款国内旅游、违规公款吃喝等问题比重仍然较大，这5类问题占通报问题总数的73.6%。其中，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问题292起，占19.52%；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问题270起，占18.05%；违规收送礼品礼金233起，占15.57%；公款国内旅游问题174起，占11.63%；违规公款吃喝问题132起，占8.82%。

上述问题多发，说明奢靡享乐老问题病根仍在，“不想”的内在自觉尚未普遍形成。必须坚守重要时间节点不放松，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等歪风陋习露头就打，坚持不懈，管出习惯，抓出成效。

高压态势之下，一些违纪手法“升级翻新”，呈现出新手段新花样。比如，婚丧喜庆“化整为零”分散办、“掩人耳目”异地办、“退居幕后”遥控办；不吃公款吃老板；私车加“公油”等问题随之而来。对此，必须强化精准思维，用“精”的措施，提高发现问题的能力，对隐形变异“四风”穷追猛打，坚决防止旧弊未除、新弊又生。

四、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执纪尺度不松，问责力度加大

1496起案例中，2210名党员干部受到处理，其中，“第一种形态”中给予诫勉谈话121人，给予提醒谈话、批评教育等其他组织处理85人，共占处理人数的9.32%；“第二种形态”中给予党纪轻处分（党内警告、党内严重警告）1489人，给予政务轻处分（政务警告、政务记过、政务记大过）183人，共占处理人数的75.66%。

“第三种形态”中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政务降级、政务撤职等以上重处分332人，其中一部分同时存在其他违纪行为，一部分系在党的十九大后不收敛不收手、屡搞“四风”且情节恶劣、性质严重，共占通报中处理人数的15.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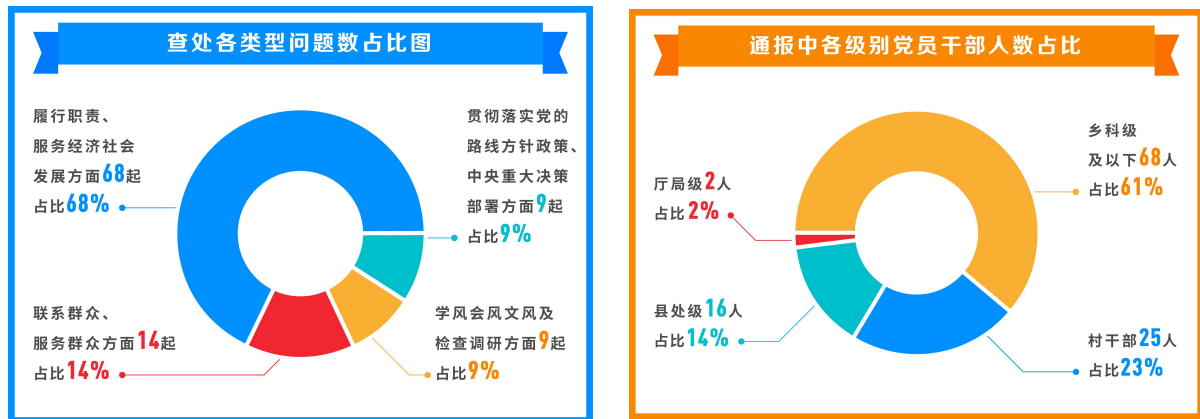
监督是纪委监委的首要职责、基本职责。透过数据可以看出，各级纪委监委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把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体现在作风建设全过程，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已成为常态，“第一种形态”和“第二种形态”的处理方式成为大多数，监督执纪更趋精准。

另外，从党纪政务处分比例看，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人数占处理总人数的90.68%，说明执纪力度保持不松，体现了越往后执纪越严要求。

中央纪委三次全会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解决党风问题，持续督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挖细查“四风”问题隐形变异的种种表现，一个节点一个节点盯住，对顶风违纪从严查处，对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完善领导干部插手特殊资源禁止性规定，坚持不懈、注重实效，促进规范、化风成俗。各级纪委监委须保持政治定力，坚决克服“疲劳综合征”，一刻不松、半步不让，不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坚定不移纠“四风”、树新风，以优良党风政风引领社

风民风。

从 100 个典型问题看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党的十九大以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重要内容，查处曝光了一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向全党全社会释放强烈信号。据统计，2018年12月以来，截至2019年4月10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共公开曝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100起，处理党员干部111人，全部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从具体问题类型看，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方面问题9起，占问题总数9%；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方面问题14起，占问题总数14%，其中漠视群众利益和疾苦问题7起、服务态度差办事效率低问题7起；履行职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问题68起，占问题总数68%，其中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问题13起、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问题46起、弄虚作假问题9起；学风会风文风及检查调研方面问题9起，占问题总数9%。这些问题贻误工作，劳民伤财。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紧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主题，把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的深化，一体推进纠“四风”工作。

从违纪行为发生时间看，公开曝光的100起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中，违纪行为发生在2013年及以前的共11起，占比11%；发生在2014年的共9起，占比9%；发生在2015年的共11起，占比11%；发生在2016年的共14起，占比14%；发生在2017年的共27起，占比27%；发生在2018年的共28起，占比28%。数据的增长，一方面反映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党的十九大以后，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作为突出问题和监督重点，不断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另一方面也反映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需减存量、遏增量。

从处理各级别党员干部人数看，通报查处的111位党员干部中，村干部25人，占全部人数23%；乡科级及以下68人，占全部人数61%；县处级16人，占全部人数14%；厅局级2人，占全部人数2%。数据显示，公开曝光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主要是发生在县以下基层单位，地市级、省级和中央单位查处的问题少。但基层反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发生在地市级、省级和中央单位的问题也不容忽视，有的单位问题还比较突出，甚至是基层问题根源所在。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成因复杂、涉及面广，是目前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是阻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大敌。要保持永远在路上的执着和韧劲，在继续盯紧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同时，持之以恒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编后语】：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更好为基层干部松绑减负，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不懈奋斗，今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决定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中共中央政治局5月13日召开会议，决定从今年6月开始，在全党自上而下分两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这次主题教育要贯彻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要将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主题教育重要内容。

我省召开推进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 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动员部署会

4月30日，省纪委省监委召开推进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动员部署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派驻监督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和省委派驻机构改革的部署和要求，全面推进我省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任振鹤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高校是培养精英人才的摇篮，国企是国民经济发展的中流砥柱，金融企业是金融业的主力军。推进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浙江作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萌发地，要充分认识、深刻理解推进这次改革的政治考量和政治要求，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在勇于担当、勇于破难中凝聚改革共识，通过强化对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纪检机构的领导，延伸和拓展监察权使用范围，实现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监督全覆盖。

会议强调，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在推进改革过程中，目标方位要“明”，注意在把握精髓、把牢关键中领悟改革要义。要遵循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目标引领和问题推动“两个导向”，突出查办案件、干部提名考察、履职考核以省纪委省监委领导为主“三个为主”，健全明确的工作报告机制、严格的管理机制、顺畅的沟通协调机制、有力的服务保障机制“四个机制”；协作定位要“准”，注意在同频共振、同向而行中放大改革效应。省市纪委监委要落实统筹协调责任，主管单位党组（党委）要落实日常管理责任，派驻主管单位纪检监察机构要落实协助协作责任，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党委要落实主抓主管责任，做到精准定位、精诚协作，形成推动改革的强大合力。

会议指出，高校、国企纪检监察机构和派驻金融企业纪检监察组要自觉做到履职尽责要“牢”，在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中提升改革质效。政治监督要用心用力，日常监督要落实落细，正风反腐要严抓严管，问责追责要真刀真枪，切实聚焦主业，深化“三转”，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交上一

份满意的改革答卷。

会议要求，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新职责新任务、新问题新挑战，高校、国企纪检监察机构和派驻金融企业纪检监察组要切实做到能力席位要“强”，注意在重塑形态、重铸神态中不负改革使命。一要强化“三转”理念、强化派驻责任。二要在存量上严把审核关，在增量上严把入口关，确保数量质量双提升。三要做到政治和业务学习双推进。四要注意自律他律双结合，一体推进“形”的重塑、“神”的重铸，推动高校、国企和金融企业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省教育厅召开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暨“清廉学校”建设推进会

3月14日下午，2019年全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暨“清廉学校”建设推进会召开。省教育厅党委书记、厅长陈根芳强调，全省教育系统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四届四次全会部署，努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扎实推进“清廉学校”建设，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战略和高等教育强省战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省教育厅党委委员，省纪委、省监委派驻省教育厅纪检监察组组长郭丽华就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工作进行专题部署。

陈根芳指出，过去一年，全省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积极扛起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不断强化党的领导和自身建设，在深化党的理论学思践悟、强化教育系统党员干部思想武装上取得新成效，在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强化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上取得新进展，在深入开展作风建设、驰而不息抓实作风转改中有新面貌，在严明党的纪律、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上有新作为，在推进“清廉教育”“清廉学校”工作、建设风清气正育人环境上有新突破。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教育领域党的领导还有薄弱环节，一些基层党组织存在功能发挥不够有效、民主集中制落实不够到位、深化作风转改还不够坚决、监督执纪还失之以宽失之以软等问题。必须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不放松，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强的责任担当、更实的工作作风，持续推进“清廉教育”“清廉学校”建设，积极构建健康清明的教育生态。

陈根芳强调，全省教育系统要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向纵深发展。必须聚焦新思想武装，在常学常新常悟常进中不断坚定政治信仰；必须聚焦政治建设，着力提高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能力；必须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确保党对教育全面领导落地落实落细；必须聚焦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发挥，扎实推进我省高教强省和教育现代化战略，努力破解教育难点、痛点、堵点问题。

陈根芳强调，全省教育系统必须深入推进“清廉教育”“清廉学校”建设，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的各个方面。要持续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理顺党的领导体制、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持续推进依法治校体系建设，健全以章程为统领的现代学校制度；持续推进学校管理服务升级，提高群众对教育改革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推进学校小微权力清单的

梳理，规范各类办学行为，扎紧制度的笼子；持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树立“清廉”榜样；持续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行为规范，引导学生根植“清廉”基因。

陈根芳要求，各级各类学校党委要自觉接受同级纪委的监督，支持纪委开展工作。要坚决克服和纠正各类形式主义，进一步减少文山会海，进一步减少各类面向学校的检查评估；杜绝检查时只看重台账记录、不重工作实绩的倾向；下大力气减少各类“进校园”和“小手拉大手”活动。

围绕强化监督、履行好教育纪检监察工作职责，郭丽华强调：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在全面强化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上持续用力，在严格执纪监督中强化政治担当，确保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政策落地见效。要以“清廉教育”“清廉学校”建设为抓手，在全面推动“两个责任”落实落细上持续用力，压紧压实主体责任。要以精准监督为重点，在全面履行监督这个第一职责、首要职责上持续用力，监督好两个责任落实、重大事项决策和“四风”问题纠治。要以执纪问责为手段，在始终保持纪律审查、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上持续用力，坚决查处和惩治各类违规违纪行为，着力维护人民群众有关教育民生的切身利益。要在不断打造教育执纪“铁军”上持续用力，引导纪检监察干部争做政治过硬的明白人、本领高强的带头人、严于律己的干净人、人民群众的贴心人。

会议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学院党委书记、院长、纪委书记等领导班子成员在学院分会场参加会议。

省机电集团公司召开 2019 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

3月25日，集团公司召开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学习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任振鹤在全省处级以上纪检监察干部研讨班开班仪式上的动员讲话精神，贯彻2019年全省国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落实省纪委十四届四次全会、集团公司2019年反腐倡廉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年纪检监察工作重点。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任延飞主持会议并讲话，集团纪工委委员、各成员单位纪委书记与纪检监察部门负责人、集团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及外派监事组全体工作人员参加会议。

任延飞在讲话中强调，集团公司各级纪检监察干部要认清形势、提高站位，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强化担当、忠诚履职，为全面完成今年集团各项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他对两级纪检监察组织抓好全年工作提出三点要求：

一要积极协助党委抓好主体责任落实。要进一步增强协助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协助抓好上级精神学习宣贯和责任落实，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突出政治监督，主动汇报、主动沟通、主动作为，扎实推动责任层层压紧压实。

二要巩固扩大作风建设成果。要以实际行动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巡视、执纪监督和内部审计中发现的各类不规范问题，要扭住不放，严格要求，明确措施，责任到人，确保整改彻底到位；要继续保持正风肃纪高压态势不放松，把日常监督实实

在在做起来，对新发现的“四风”问题或顶风违纪的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要坚决整治各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

三要认真抓好廉洁风险防控。要组织做好重点领域廉洁风险精准排查与梳理，完善风险防控措施，盯住权力运行的关键人、关键处、关键事、关键时，构筑廉洁风险防控“防火墙”；要结合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发挥警示教育作用，认真开展各类廉洁从业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筑牢思想道德防线；要从完善制度的角度，对执纪监督和审计发现问题坚决予以纠正纠偏，堵塞管理漏洞，扎紧制度的笼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任延飞对集团公司各级纪检监察干部提出三点要求：一要做善于学习的人。善于学习就是善于进步，选择学习就是选择进步，要让学习成为一种需要、成为一种习惯、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二要做敢于担当的人。担当体现责任，担当方显忠诚，要敢担当、会担当、能担当。三要做求真务实的人。学习要求求真务实，工作要求求真务实，做人要求求真务实，深入实际、掌握实情、不务虚功，在追求实际效果、提高工作质量上持续下功夫，努力做到思想上、能力上、工作上与时俱进。

集团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部部长张荣三对2019年纪检监察工作重点任务进行了具体安排。

省机电集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为贯彻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落实省纪委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的要求，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省机电集团于5月29日在杭州召开警示教育大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王敏为全体党员干部作廉政专题党课，并开展廉政集体谈话。

王敏强调：集团公司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到警示教育是我们党进行自我革命的红色“传家宝”，深刻认识到警示教育是我们扎实推进“清廉机电”建设的“助推器”，深刻认识到警示教育是我们广大党员干部打好拒腐防变的“预防针”，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把警示教育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工作，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清廉机电”建设向纵深发展的实际行动，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抓牢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精准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真正用好警示教育“活教材”，以案为鉴，让铁的纪律转化为广大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

王敏以集体廉政谈话的方式，要求集团公司广大党员干部远离红线，不触底线，切实把好人生职场“方向盘”：一要坚定信念，时刻不忘身份；二要严格自律，时刻不忘小节；三要依规用权，时刻不忘底线；四要保持清醒，时刻不忘监督。

王敏指出：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促进集团公司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从严管理就是给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划出“安全区”，激励广大党员干部切实增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对干部真正的负责，是干部健康成长的根本保障。集团公司各级党员干部要真正领悟党组织的良苦用心，用实际行动当好高质量发展的“践行者”，既要干净，更要干事，在遵纪守法、廉洁从业的基础上，始终保持激情不退、干劲不消，在努力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的征程中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

会上，与会人员集中观看了由省纪委省监委拍摄的《以案为鉴，警钟长鸣》警示教育片，还发放了省纪委省监委第五监督检查室、驻省国资委纪检监察组编印的《戒鉴——省属国企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例警示录》。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班子成员、本部中层干部等 100 余人参加了会议。

下午，全体与会人员来到浙江省法纪教育基地，在工作人员引导和解说下，先后参观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展区、“清廉浙江、勇立潮头”展区和“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展区。丰富的警示教材，具体的案例解剖，通过图文实物的直观展示及多媒体技术的结合呈现，给大家上了一堂深刻的廉政教育课。

工作动态

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学院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暨清廉校园建设推进会

3月20日下午，学院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暨清廉校园建设推进会。党委书记黄道平作题为“聚焦主业 履职担当 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讲话，纪委书记邵文娥作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报告。学院领导、纪委委员，全体中层干部，全体科级干部，基层党组织班子成员，兼职特邀纪检监察员参加会议。会议由党委副书记周增逯主持。

黄书记在讲话中总结回顾了学院2018年党建工作情况，分析了当前党建工作新形势新要求，就2019年党建工作作了动员部署，并对学院党员领导干部进行集体廉政谈话。

黄书记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党的十九大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提出了新时代党的建设新要求，学院党建工作要把握新时代基本方略，把握新形势，明确新任务，进一步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

黄书记强调，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是落实学院“十三五”规划、加快学院内涵发展的重要一年。学院党建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围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和接班人的总体目标，围绕深入实施教育现代化和高教强省的任务，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实施教育系统“支部建设年”工作，全力推进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向纵深发展，为建设成具有机电特色、国内领先、国际有影响的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和争创全国“特高”校提供坚强保障。

黄书记在集体廉政谈话中进一步强调，学院的广大党员干部领导干部要以忠诚之心守住信念，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以责任之心对待事业，牢记初心使命，履职尽责、务实进取、真抓实干；以廉洁之心管住自己，守好底线、慎始

慎微，规矩做事、坦荡做人。

纪委书记邵文娥对 2018 年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对 2019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了具体部署。她指出，2019 年学院纪委将从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制度建设、教育引领、队伍建设等五个方面下功夫，全力推进“清廉校园”建设。

学院党委召开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

5 月 28 日下午，学院召开由两级领导干部参加的警示教育大会，这次会议既是省纪委 5 月份在全省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中的“规定动作”，也是学院党委、纪委对本学期“廉政大讲堂”（第 15 期）的安排。

大会首先组织领导干部集中观看了省纪委制作的《以案为鉴 警钟长鸣》专题警示教育片，专题片主要反映的是党的十九大以来，我省查处的违纪违法领导干部的案件警示录，让与会干部接受了一次发人深省、直抵心灵的警示教育。

随后，党委书记黄道平同志作为学院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在会上作重要讲话，并与两级领导干部进行了一次语重心长的廉政谈话。他强调，我们每一位党员干部决不能把这样的教训当作“故事”听，把这些案件当作“剧本”看，要真正把自己摆进去，深刻对照、反躬自省，举一反三、引以为戒。

黄书记在集体廉政谈话中要求领导干部做到三个“深刻理解”：一是要深刻理解省委、省纪委在全省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的重大意义和良苦用意；二是要深刻理解思想防线是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第一道防线；三是要深刻理解“关键少数”是促进廉政建设的标杆和旗帜。要求学院领导干部牢记“身边的教训”，让警钟长鸣于心，常强思想之基、常补精神之钙、常思贪腐之害，对自己负责，做到不忘初心、坚守正道，牢记职责、勇于担当，慎初慎微、知行合一，心存敬畏、行有所止，主动作为、真抓实干，始终堂堂正正做人、踏踏实实做事，清清白白履职，干干净净处世，营造一个正气充盈的菁菁校园，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优异的工作业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纪委书记邵文娥在会议总结讲话中要求每一位领导干部切实做到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同时对扎实开展好学院“廉政宣传与警示教育月”活动的后续相关工作进行了部署。

工作简讯

学院纪委组织开展两个《手册》学习宣贯活动

为切实提高党员干部和全体教职员工对有关法规、制度的认知度、认同感和执行力，加强对日常履职、管理工作和各类活动中的廉政风险防控，学院纪委于 4-5 月组织开展学院《作风建设简明手册》《廉政风险防控手册》（以下简称“《手册》”）的学习宣贯活动。充分利用网页、微信、短信、LED 屏、宣传栏等多种渠道，开展两个《手册》内容的学习宣传，营造学习氛围。学院各基

层党组织结合“党组织固定活动日”，组织党员学习《手册》；各部门利用教职工“政治学习日”，结合部门职责，组织教职工学习两个《手册》。5月21日—31日，组织全院教职工通过企业微信开展“《作风建设简明手册》《廉政风险防控手册》”相关内容、知识的测试，截止目前已收到600余份答卷。

学院党委开展“廉政宣传与警示教育月”活动

根据省纪委《关于深入开展全省警示教育月活动的通知》精神，为深化学院“清廉校园”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学院党委于5月至6月上旬在全院开展“廉政宣传与警示教育月”“七个一”活动：组织一次警示教育活动，组织一次全员廉政学习教育，组织一次“两个《手册》知识测试”，开展一次廉洁风险排查和防范化解工作，召开一次专题民主生活会，举办一次“学生清廉教育研讨活动”，举办一期学生清廉教育主题活动。

5月23日，学院纪委联合纪委办、公共基础教学部、组织部、学工部等部门和学生廉洁社团，举办“学生清廉教育研讨活动”，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和二、三课堂的补充、延伸作用，把清廉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并分阶段、分层次实施。

5月28日，举办第十五期廉政大讲堂暨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学院两级领导干部集中观看《以案为鉴 警钟长鸣》警示专题片。党委书记黄道平在会上作集体廉政谈话。

5月21日—31日，组织全院教职工进行“《作风建设简明手册》《廉政风险防控手册》”相关内容、知识的测试。

5月30日前，各二级部门在现有《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基础上，从部门职能、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方面入手，全面排查在思想道德、制度机制、履行职责等方面可能产生的新的廉洁风险及表现形式，完善防控措施。

廉洁课堂

突出新标准 把从严要求

贯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

最近，新修订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印发，明确了新时代选人用人的基本规范。其中新增的一些规定，凸显把从严贯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的要求。什么样的干部符合选拔任用的标准？什么样的干部必须被挡在门外？新修订的《干部任用条例》突出了一些新标准——

突出政治标准

选拔任用干部，首先要看干部政治上清醒不清醒、坚定不坚定。新修订的《干部任用条例》，在人选的标准条件上强化和明确了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在考察识别上突出政治素质，在审核把关上将“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作为不得列为考察对象的第一种情形，扎紧织密严把人选政治关的制度笼子，进一步形成选人用人的鲜明导向。

去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审查存在违反政治纪律行为案件 2.7 万件，处分 2.5 万人，其中中管干部 29 人。政治上有问题的人，能力越强、职位越高危害就越大。不久前被“双开”的云南德宏州人大常委会原主任余麻约，一大特征就是说一套做一套，表里不一。他每年都积极参加并主持所在单位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三会一课”，会上积极发言，大讲如何对党忠诚、怎样勤政廉政，会后却大肆敛财，收受贿赂次数达 200 余次。更恶劣的是，他把自己“打造”为“地下组织部长”，卖官鬻爵，大搞人身依附，污染政治生态。他还为身边的不法商人“开绿灯”“行方便”，与走私分子同流合污，充当违法犯罪活动的“保护伞”，甚至私藏手枪和弹药。

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干部任用条例》，就要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那些忠诚于党和人民、坚定理想信念、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干部及时发现出来、合理使用起来，对那些政治上不合格的人特别是“两面人”实行“一票否决”，坚决挡在门外。

更强调廉洁自律情况和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新修订的《干部任用条例》更加强调干部的廉洁自律情况。比如，选拔任用的基本条件就要求领导干部必须“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考察领导职务拟任人选，要严把“廉洁关”等。

过去，带病提拔、“边腐边升”的情况在一些地方屡屡上演，小到一个单位——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普外科主任姜德清提拔副院长不到半年就落马；大到一个地区——苏荣在江西任职时，大肆卖官鬻爵，11 名带病提拔的干部被中央巡视组指出，71 人涉及行贿买官受到处理，全省 16 名县处级带病提拔对象被倒查，41 名相关责任人被处理……

严防带病提拔，必须对拟提拔干部一一过筛，这其中纪检监察机关的作用不可忽视。这次《条例》增加了“凡提四必”要求，组织（人事）部门在考察干部时，对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等。党委（党组）书记和纪委书记（纪检监察组组长）还要在考察对象廉洁自律结论性意见上“双签字”。去年，中央纪委共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1291 人次，为高级领导干部的选拔任用把好“入门关”。

更关注干部人事档案造假问题

新修订的《干部任用条例》专门针对干部人事档案作出了一系列细致规定——

考察党政领导职务拟任人选，“组织（人事）部门必须严格审核考察对象的干部人事档案”；

考察材料必须包括“审核干部人事档案、查核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听取纪检监察机关意见、核查信访举报等情况的结论”；

“干部人事档案中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等存疑尚未查清的”，不得提交会议讨论；

“不准篡改、伪造干部人事档案，或者在干部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方面弄虚作假”……

党的十八大以来，不少落马党员都存在干部人事档案篡改、伪造等问题，其中不乏省部级领导干部，如“五假干部”卢恩光，年龄、学历、入党材料、工作经历、家庭情况等全面造假，长期欺瞒组织。山西河津原住建局局长薛新民，在招工、转干、入党、升职和户口登记等过程中，曾先后11次填报不同的出生日期、4次虚假填写参加工作时间，只是小学毕业的他甚至伪造专科学籍档案，谎称本科毕业。河北省共青团石家庄市委原副书记王亚丽，档案中除了性别是真的，其余信息全是假的，档案中的90多枚公章，有三分之一以上是假的。对这些触目惊心的档案造假问题，必须用严密的任用选拔制度进行“靶向治疗”，把对组织不忠诚不老实的人挡在门外。

新条例中这一系列新标准、新要求，都是为了适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需要，进一步把从严要求贯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对于党员干部来说，如果想获得组织的选拔任用，就要在这些原则问题上把握好自己，不要触碰红线。

选拔任用领导干部，10条红线绝不能碰

（一）不准超职数配备、超机构规格提拔领导干部、超审批权限设置机构配备干部，或者违反规定擅自设置职务名称、提高干部职务职级待遇；

（二）不准采取不正当手段为本人或者他人谋取职务、提高职级待遇；

（三）不准违反规定程序动议、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免干部，或者由主要领导成员个人决定任免干部；

（四）不准私自泄露研判、动议、民主推荐、民主测评、考察、酝酿、讨论决定干部等有关情况；

（五）不准在干部考察工作中隐瞒或者歪曲事实真相；

（六）不准在民主推荐、民主测评、组织考察和选举中搞拉票、助选等非组织活动；

（七）不准利用职务便利私自干预下级或者原任职地区、系统和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八）不准在机构变动，主要领导成员即将达到任职年龄界限、退休年龄界限或者已经明确即将离任时，突击提拔、调整干部；

（九）不准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任人唯亲、排斥异己、封官许愿，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营私舞弊；

（十）不准篡改、伪造干部人事档案，或者在干部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方面弄虚作假。

领导干部有这8种情形，任免事项不得提交会议讨论

（一）没有按照规定进行民主推荐、考察的；

(二) 拟任人选所在单位党委（党组）对廉洁自律情况没有作出结论性意见的，或者纪检监察机关未反馈意见的，或者纪检监察机关有不同意见的；

(三) 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未查核或者经查核存疑尚未查清的；

(四) 线索具体、有可查性的信访举报尚未调查清楚的；

(五) 干部人事档案中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存疑尚未查清的；

(六) 巡视巡察、审计等工作中发现重大问题尚未作出结论的；

(七) 没有按照规定向上级报告或者报告后未经批复同意的干部任免事项；

(八) 其他原因不宜提交会议讨论的。

领导干部有这 7 种情形，不得列为考察对象

(一) 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

(二) 群众公认度不高的；

(三) 上一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基本称职以下等次的；

(四) 有跑官、拉票等非组织行为的；

(五) 除特殊岗位需要外，配偶已移居国（境）外，或者没有配偶但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

(六) 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七) 其他原因不宜提拔或者进一步使用的。

廉 政 文 化

沉于乐者洽于忧

沉于乐者洽于忧，厚于味者薄于行，慢于朝者缓于政，害于国家者危于社稷。

——《管子·中匡》（春秋·管仲）

■ 译文

沉溺于安乐者忧患就会靠近，追求口腹享受者就会懈怠修身养德，怠慢听朝者就会缓慢施政，对国家不利者就会危害江山社稷。

■ 解读

这句话包含着春秋时期齐国丞相管仲对勤俭兴邦的深刻认识，他告诫为政者，要随时保持忧患意识，切勿贪图安逸享受，切忌追求吃喝玩乐，要常修大德，勤勉为政，才有利于国家社稷、利于广大人民。

春秋时期，很多国家奢靡之风盛行，管仲意识到奢靡享乐、懒政怠政之风，对国家发展有重大影响。在齐国大夫鲍叔牙的力荐下，齐桓公任管仲为相，并称管仲为“仲父”。君臣同心，对内开源节流，大兴改革，对外尊王攘夷，九合诸侯，齐国国力逐渐富庶强盛。

这句话蕴含的思想与当下纠“四风”，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顽疾不谋而合。近年来，党风政风不断好转，但是依然有个别领导干部怕苦怕累，很少下基层；有的在生活上贪图享乐，消费挥霍无度；有的干工作拖泥带水，为群众办事慢吞吞、服务冷冰冰……这些不正正是现实中的“沉于乐者”“厚于味者”“慢于朝者”吗？“千里之堤溃于蚁穴”，长此以往，党和政府如何取信于民？

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为政者的作风问题关乎党的形象，关乎民心向背，因此，作为领导干部必须始终坚守艰苦朴素的优良作风，常修为政之德，常怀律己之心。“欲影正者端其表，欲下廉者先之身”，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以“关键少数”的优良作风带动党风政风不断向好。

无我之境界 为民之情怀

“这么大一个国家，责任非常重、工作非常艰巨。我将无我，不负人民。我愿意做到一个‘无我’的状态，为中国的发展奉献自己。”在回答意大利众议长菲科关于“当选国家主席时什么心情”的提问时，习近平总书记这样说。

“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短短几个字，质朴厚重，饱含深情，凝结着对人民群众深沉的大爱，彰显了共产党人的高尚追求，展现出一位大国领袖的为民情怀、责任担当。

心怀家国、躬身为民，习近平总书记朝斯夕斯、念兹在兹。2015年1月，在十八届中央纪委第五次全体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把权力交给我们，我们就必须以身许党许国、报党报国，该做的事就要做，该得罪的人就得得罪。不得罪腐败分子，就必然会辜负党、得罪人民”。从“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到“为人民服务，担当起该担当的责任”，从“我们要继续努力，把人民的期待变成我们的行动，把人民的希望变成生活的现实”到“以身许党许国、报党报国”“我将无我，不负人民”……这些真挚赤诚、感人肺腑的话语，体现出人民领袖博大的胸襟、崇高的境界、忠于人民的情怀与信念。

“无我”的概念，蕴含着深厚的文化内涵，带有强烈的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表现为“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的追求和“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境界，注目的是天下苍生。“无我”，其实可以称为“大我”。习近平总书记讲“无我”，并将其与“不负人民”相结合，以无我之境界、为民之情怀，彰显了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

“无我”，是共产党人的大境界。从在党旗下庄严宣誓那一刻起，“我”就不再仅仅属于我，而是交给了党、交给了人民。“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铮铮誓词中寄托的正是共产党人的“无我”。在和平环境里，对“无我”的诠释，就是一心为公，忘我奉献，心里始终装着党的要求、国家的大局、人民的利益、工作的需要，而不是驰于空想、骛于虚声，拈轻怕重、斤斤计较，特别是要以“无我”之境，摆脱名利羁绊，积极干事创业。

“无我”，是共产党人的大格局。之所以“我将无我”，正是为了“不负人民”；“无我”的

境界，正是在尽瘁为民的担当作为中辉耀升华。习近平总书记说：“我们党除了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这体现了“无我”与“为民”的有机统一。“无我”，则心底无私天地宽，就能眼睛看着大局、心里装着百姓，就能破除本位、担当作为，就能利民之事丝发必兴，就敢于直面矛盾和问题，扑下身子、挑起担子，从人民群众中来，到人民群众中去。

“无我”与“为民”是辩证交互、生动和谐的。“无我”就无私，就不会患得患失地琢磨自己，就能把个人利益置于人民利益、集体利益之下，始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无私无畏地谋事为民，不辜负人民的期待与信任。而在此过程中，“无我”也与“大我”融为一体，如一滴水汇入大海，水滴不以己所为念，而海中水滴永不干涸。共产党人正是以“无我”的境界，在为民族谋复兴的伟大事业中，在为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担当作为中，实现“我”的价值。

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是党领导和执政的最宝贵资源。纪检监察工作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政治立场。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深刻学习领会“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为民情怀、责任担当，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做到忠诚干净担当。要坚持做到面对是非立场坚定，面对利益不计得失，面对违纪违法行为动真碰硬，面对硬仗迎难而上，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认真对待，凡是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有“老虎”打“老虎”，有“苍蝇”拍“苍蝇”，在新时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伟大自我革命、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中，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历史进程中，展现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纪检监察简报（电子版）

2019 年第 1 期

总第 34 期

中共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室 编印

发：纪委委员、各党总支（直属支部）、各部门

送：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学院领导